

華人與馬來亞之建國

一九四六年—一九五七年

楊 建 成 著

中國學術著作獎助委員會叢刊之五十九
暨中華書局費用係由中央研究院
美人文社會科學合作委員會撥助

華人與馬來亞之建國

一九四六年——一九五七年

楊建威著

1932.2.21

HS

中華民國六十一年三月初版

華人與馬來亞之建國

定價 精裝本新臺幣陸拾元(美金壹元伍角)
平裝本新臺幣肆拾伍元(美金壹元貳角)

國外定購另收郵費美金四角

著作人 楊 建 成

出版者 中國學術著作獎助委員會

地址：臺灣省臺北市襄陽路二號

總經銷 臺灣商務印書館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卅七號

經銷香港 香港龍門書店

地址：香港英皇道一六三號二樓

承印者 精華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長沙街二段七一號

版權有印究必翻版所

前　　言

(甲)研究重心與範圍：本論文所有論點都針對着「華人和馬來亞之關係」而發。華人在馬來亞已有五百年以上歷史，由於客觀環境的變遷，時局的演變，華人在每一個時期都扮演着不同的角色。但是，在二次大戰前後，馬來亞的華人社會由於中國局勢逆轉，馬來亞移民法令日益嚴緊，使得馬來亞的華人社會由流動性的勞工商業集團的性質，漸漸轉變為娶妻生子長久定居的形式。華人開始不只是將馬來亞視為「打工賺錢」之地，而視馬來亞為永久家鄉了。適其時，馬來亞也開始邁向自治之途，政權逐漸向人民開放，華人也開始參與政治事務，積極成為馬來亞公民。本論文之主題即在探討二次大戰後，至獨立這一階段中（一九四六年——一九五七年），華人如何參與馬來亞政治事務，他們所遭遇的困難為何，他們的得失又如何。為了討論方便，本論文以馬來亞半島內所發生的問題為對象，星加坡因情形特殊將不在本論文討論範圍以內。

(乙)名詞運用及基本概念：在中文書籍中一向以「華僑」一詞來包括所有在海外居住的中國人，意謂着這些中國人祇是暫居海外，總有一天他們會衣錦榮歸或落葉歸根，返回祖國。「華僑」這個觀念畢竟有它的時效性，在二次大戰以前，殖民帝國興盛的當兒，那些尙待開發的殖民地區

，是歡迎勤勉刻苦的中國人前往工作經營，殖民帝國唯利是圖的殖民政策也的確為中國人創造了大量的工作機會，但是二次大戰後，殖民地紛紛獨立自主，當地土人一躍為主人，這些掌握經濟命脈的「華僑」當然成了他們妒視的對象，「排華」更成了這些新興國家獨立自主的必經路徑。民族國家興起之後，「華僑時代」也宣告結束。在當地留居的中國人，為情勢所迫，不得不使自己成為當地國的一份子。在馬來亞獨立之後，華人開始在報章雜誌上大聲呼籲：「華僑時代已經成爲陳迹，我們要開始做馬來亞人及星加坡人了」（南洋商報，一九五七年十一月十一日）。基於以上的觀點，作者以「華人」一詞代替「華僑」一詞，以表明新階段的來臨。「華人」一詞除了指出此人有中國人之血統關係之外，並沒有含着其他的意義，尤其可避除政治效忠問題的困擾。

本論文係圍繞着一個基本假設而論述：即在馬來亞華人人口為全人口百分之卅七又掌握全馬經濟命脈，以教育文化水準而論，華人遠超越其他種族，依此推知華人應有足够的能力在馬來亞爭取到合理的地位，但是事實證明華人在馬來亞建國途中不但沒有發揮潛力，且最後終於淪為「次等國民」身份。作者嘗試從英國政策，馬來人之計謀，及華人社會先天性的弱點來解釋華人在馬來亞失去合理地位的原因。

(丙)研究方法：本論文之寫作純為圖書館式的研究報告，作者因環境所限未能作任何實際調

查。所幸指導教授江炳倫先生曾在星加坡大學任教五年之久，對星馬政治問題非常熟悉，且擁有一大批有關此問題的珍貴資料，使作者在寫作論文期間，在研究方向及資料搜集方面獲得極大的方便。依江教授指示，作者以下列態度從事此研究：

(一)每一論點務必註明出處來源，自己的推論和他人之看法應有清楚的交待。

(二)能索閱第一手資料之處，必詳細研究原始史料，然後參閱他人專著，再作推論。

(三)因此論文係碩士階段習作，應着重事實之尋求而非理論之推演，以避免泛泛之論。

作者在寫作本論文第三章時，曾花費大量時間在詳閱英國國會紀錄及馬來亞當時僑報，澄清許多學者的不正確的斷論，並且對英國議員作決策時的心理狀態及華人社會的衆生百態作了細心的描繪。相信這是本論文唯一值得一提的特點。

作者願再一次在此向江老師致最大的謝忱；在撰寫本論文每一階段，江老師都不厭其詳地為作者解決困難，指引作者正確方向。而在成稿之後又細心為作者修改校正，並且尊重作者個人的看法和斷論，儘管有些看法江老師並不以為然，但是祇要作者能自圓其說，江老師就准許作者留在論文裏，因此，本論文如有任何不合理之處，應由作者負全責的。

在論文寫作期間，作者曾數度請教李亦園老師，並蒙熱心提供資料，指點迷津，獲益良多，

特此申謝。此外作者還要誠懇地向僑委會的陳學文先生，丘寶疇先生，周應龍先生，葉君強先生，中研院民族所的何先生，以及外交部的張炳南先生，致最大的謝忱，因為如果沒有他們的指點和慷慨借閱資料，作者是不能如此順利地完成此論文的寫作。最後作者要向李薇薇小姐致最衷心的謝忱，因為這本書從收集資料到寫作、定稿、校對，每過程都在她親切的協助下完成的。

本書承中國學術著作獎助委員會獎助出版，謹致謝忱。

楊建成識於木柵政治大學政治研究所

民國六十一年二月

論 文 提 要

本論文的寫作係採綜合及歸納的方法，將全篇分為三章分別討論之。每一章幾乎可獨立成為一個專題研究，但是，每一章都以其特別的角度來探討華人和馬來亞之關係。

第一章：馬來亞多元種族社會的構成。本章先從人口的構成，分佈狀態，及流動的情況來說明馬來亞多元種族社會的特性。再就華人、馬來人及印度人向馬來亞移民之史實，以及英人殖民政策，來解釋造成今日馬來亞多元種族社會的前因後果。最後，以今日各種族在經濟、政治、教育各方面的表現，描述各種族在馬來亞社會中所真正扮演的角色。

第二章：馬來亞華人社會的組織與政治態度。一般學者及政治家都批評中國人之間一向缺乏團結意識，及囿於家族和地域觀念難以開誠佈公精誠合作。國父孫中山先生以「一盤散沙」形容中國社會，馬華公會的創立人陳禎祿先生也同樣以此句話描述在馬來亞之華人社會。作者在此章內，試以中國社會的基本結構，及中國人一慣的結社方式來解說海外華人社會的結構及其領導，同時輔以好幾項實地調查的資料，以佐證作者之看法。然後，基於此看法，來剖析華人在馬來亞對政治「冷漠」，不肯積極參政的真象。最後，談到馬來人民族主義勃興的原因和盛況及

其內心的矛盾和恐懼；馬來人自知馬來亞邁向獨立自主是必將面臨之事實，而又深怕一旦失去英人的特別保護，根本無力主宰馬來亞。所以在馬來亞馬來人的民族主義自始是一種驚嚇無力的呐喊，其中向英人求援乞救的意味比向英人要求獨立自主的意味強得多。

第三章：華人與馬來亞之建國。本章其重點在解說二次大戰後，英人為迎合世界潮流，如何主動鼓勵馬來亞逐步邁向自治之途，而各種族心懷異志，使得馬來亞成為東南亞最後獨立之殖民地。經百餘年英人分而治之的殖民統治，馬來亞在人種上形成馬來人、華人、印度人鼎足而三局面，在行政區分上，紛紛耘耘分割為十一個單位，呈現出各自為政互不協調的零亂景象，而又經過三年日本人佔領，故意製造種族糾紛，伏下了日後種族失和，流血衝突的危機。英工黨政府趁戰後混亂的初期，想以快刀斬亂麻的手段，以遣派特使和各邦蘇丹締約的方式，剝奪了各邦實權，成了大一統的「馬來亞聯邦」。依此設計，華人、馬來人及印度人將處於平等地位。不幸的是此一公平合理的計劃，在馬來人強烈抗議，英殖民官員播弄，及華人忽視的情況下被打消了，代之以馬來人為主人，尊重各邦蘇丹主權的「馬來亞聯合邦協定」。接着，百分之九十為華人的馬來亞共黨展開了全面武裝叛亂，企圖以武力攫取馬來亞。而種族的因素，使得馬共得不到馬來人及印度人的支持，經濟繁榮及錫膠價格偏高，又使一些「富足知禮」的華人努力保持既得利益，

不願支持馬共。因此，馬共支持者一直限於華人社會中下層以內，其活動方式也限於打家劫舍的搶匪形式，發動「全民」戰爭以赤化馬來亞的夢想終成泡影。

英人爲平息共禍，博取民衆支持，除了加強軍事行動之外，逐步推行地方選舉，想以漸次緩進的方式在馬來亞實行自治。當時，中下層的各族人士，在「緊急狀態」的特別法令的束縛下動彈不得，稍帶有社會主義的政黨很難展開活動（因怕被戴上紅帽子），當時祇有代表傳統既得權益階層的兩大政黨成對峙之勢；拿督翁的國民黨代表地方蘇丹及官員勢力，而東姑拉曼的華巫印聯盟則代表「官味」較輕的各種族上層富貴人士的力量。拿督翁在高叫延緩獨立及反華的口號中失掉了所有的選民，而東姑拉曼在鼓舞獨立，及種族共和的呼聲中在大選中狂勝，一躍成執政黨。

在表面上，聯盟是全馬公開選舉中產生的執政黨，但實際上，其代表性非常微弱；當時六百萬人口中祇有一百二十八萬參與投票，二百二十萬華人之中祇有十四萬參與投票（約佔全體的六分之一）。故當時的聯盟並不能真正代表全馬人民的心聲，更不能代表華人的心願。

在聯盟政府領導，英政府的縱容下，馬來亞在一九五七年八月卅一日達到了獨立的願望。但從制憲過程中而論，在野的馬來人及華人都提出和聯盟極端不相容的看法和意見，他們的意見並未被尊重和採納，聯盟政府似乎是一意孤行地獨自完成了制憲工作。依聯盟的看法，如果真正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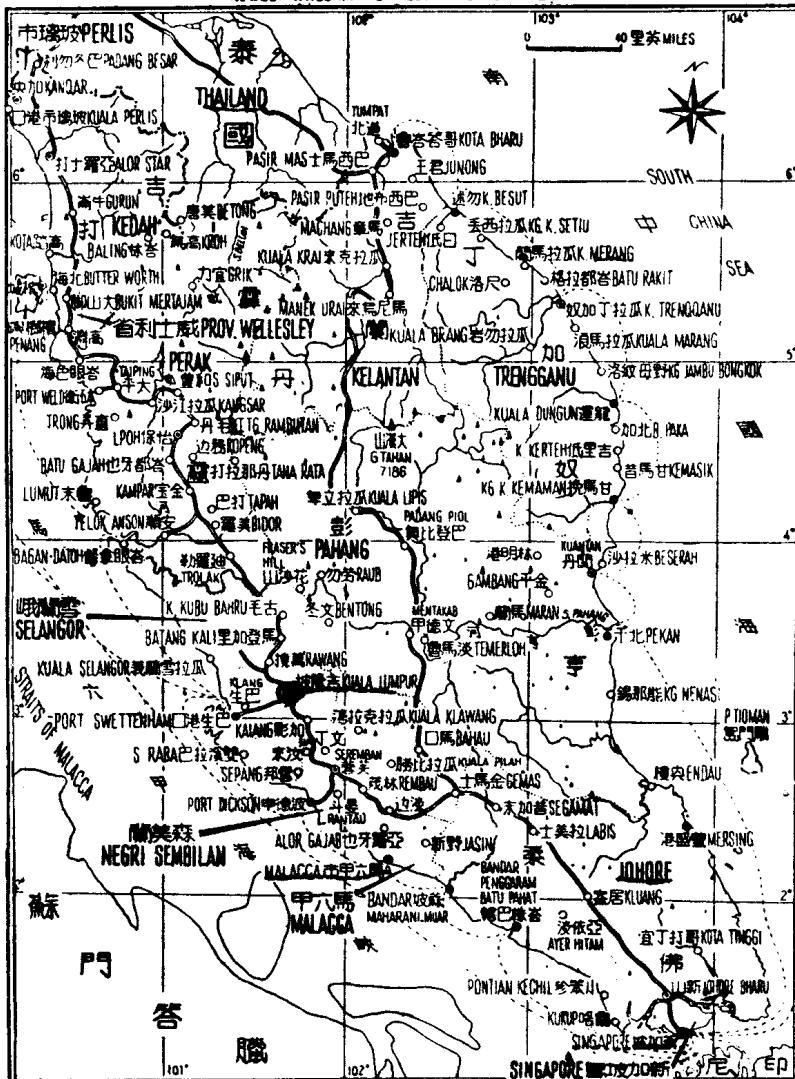
納嘉言，遵從民意，則制憲大業永無完竣之日。

但是祇憑一紙憲法並不能促成全馬來亞各種族共存共榮，消弭猜忌敵視之心。一九六九年五月十三日華巫種族衝突就說明了這個事實。

至於，人口佔馬來亞百分之卅七，掌握馬來亞經濟命脈的華人社會，爲何一直難以發揮應有的影響力，而終於淪爲「次等國民」地位，讓馬來人佔盡了便宜，作者以爲應歸因於英國殖民官員內心懷有「馬來亞將來可能併爲中國一省」的恐懼，以及華人社會本身太不團結，缺乏一致的行動所致。

圖 邦 合 聯 亞 馬 NEWEST WALL MAP OF FEDERATION OF MALAYA

NEWEST WALL MAP OF FEDERATION OF MALAYA



華人與馬來亞之建國（一九四六年——一九五七年）

目 次

前言一

(甲) 研究重心與範圍

(乙) 名詞運用及基本概念

(丙) 研究方法

論文提要

第一章 馬來亞多元種族社會的構成 ······ 一

第一節 人口 ······ 一

第二節 華人移民馬來亞半島的經過 ······ 一

第三節 馬來人及印度人移民馬來亞半島的經過 ······ 一

第四節 在多元種族社會中華人馬來人及印度人各扮演的角色 ······ 三二

| | |
|------------------------------|-----|
| 第二章 馬來亞華人社會的組織與政治態度..... | 四八 |
| 第一節 華人社會的結社與領導..... | 四八 |
| 甲、二次大戰前華人社會概況..... | 四八 |
| 乙、華人結社方式與家族制度..... | 五八 |
| 丙、戰後的華人社會..... | 六六 |
| 第二節 華人政治態度與馬來人民族主義..... | 八四 |
| 甲、華人政治態度..... | 八四 |
| 乙、馬來人民族主義之興起..... | 九九 |
| 第三章 華人與馬來亞之建國..... | 一一五 |
| 第一節 英國殖民官員與「馬來亞聯邦」計劃之撤銷..... | 一一五 |
| 甲、馬來亞聯邦計劃的提出..... | 一一五 |
| 乙、馬來亞聯合邦協定之締定..... | 一二六 |
| 第二節 華人與馬來亞之建國..... | 一四一 |
| 甲、馬共作亂與全國大選..... | 一四一 |

乙、邁向獨立之途.....

附錄一

(一)夢飛·馬來亞的真主人.....一八四

(二)(一九四八)運籌委員會之憲法草案.....一八七

(三)(一九四八)馬來亞聯合邦公民資格之規定.....一九〇

(四)(一九五七)馬來亞聯合邦憲法之公民權規定.....一九二

(五)馬來亞華人甲必丹史略.....一〇三

附表及附圖

(I)第一章

(一)馬來亞十一邦人口統計表(一九二二—一九六七).....五

(二)馬來亞每千名男性對女性人數比率.....六

(三)馬來亞廿一重要市鎮種族構成表.....六

(四)星加坡人口組成表(一八一九—一八六〇).....八

(五)馬六甲人口組成表(一八一七—一八六〇).....八

| | |
|---|----|
| (六) 威士利省人口組成表（一八二〇—一八六〇） | 九 |
| (七) 檳榔嶼人口組成表（一八一八—一八六〇） | 九 |
| (八) 一九五七年馬來亞從事經濟活動各種族統計表 | 三八 |
| (九) 一九四七年馬來亞及星加坡各種族所得統計表 | 三九 |
| (十) 一九五七年全馬納稅統計表 | 四〇 |
| (十一) 馬來亞一九五七年十歲以上識字人口比率表 | 四〇 |
| (十二) 各種族任高級官員（包括技術性官員）統計表（一九五七—一九六二） | 四一 |
| (十三) 各種族從事相當於大學文學院學位資格的公務員統計表 | 四二 |
| (十四) 各種族從事必備科學知識背景（自然科學、物理、工程、醫學、數學）的公務員統計表 | 四二 |
| (十五) 各種族衛生官員統計表 | 四三 |
| (十六) 各種族從事必備非自然科學知識背景（如法律、建築、教育等）的公務員統計表 | 四三 |
| (十七) 各種族從事吏級（警察、關稅、稅務、郵政等）公務員統計表 | 四四 |
| (十八) 各種族行政事務員統計表 | 四四 |

| | |
|-----------------------|----|
| (A) 各種族警務官員統計表 ······ | 四五 |
| (B) 各種族教育官員統計表 ······ | 四五 |
| (II) 第二章 | |

| | |
|--|----|
| (一) 帝制中國之階層化與流動圖 (二〇〇BC—一九〇〇AD) ······ | 四九 |
| (二) 馬來邦聯會議構成圖 (一九〇九、一九二〇、一九二七) ······ | 五五 |
| (三) 海峽殖民地行政系統圖 ······ | 五七 |

| | |
|----------------------------|----|
| (IV) 十九世紀末馬來亞社會之階層圖 ······ | 六五 |
| (V) 今日馬來亞華人社會之階層圖 ······ | 七一 |
| (VI) 馬來亞麻坡華人社團關係圖 ······ | 七五 |

(III) 第三章

| | |
|--|-----|
| (A) 一九四六年三月八日英國國會平民院第二讀會辯論關於「馬來亞聯邦計劃」，議員發言內容摘要表 ······ | 一三三 |
| (B) 一九五五年大選各政黨得票統計表 ······ | 一五四 |
| (C) 在草擬憲法階段華人之憲制意見摘要表 ······ | 一六三 |